



【高雄班】

各類所得扣繳與免扣繳、 二代健保補充保費作業實務

目標效益

- 上課對象-負責辦理年度所得扣繳作業與免扣繳作業
- 上課對象-負責辦理年度二代健保補充保費作業
- 會計師親臨授課，六小時特訓，解決您遇到的問題與作業疑慮

| | |
|---|---|
| <p>2020 年 民國 109 年 09 月 18 日(五) 09:10-12:10 13:10-16:10 【高雄班】</p> | <p>一、 <u>近期新頒所得扣繳相關法令、規範與重點剖析</u></p> <p>二、 <u>各類所得扣繳實務作業與應注意事項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營利所得、執行業務所得、薪資所得 ● 保險費、伙食費、加班費、值班費、福利金、康樂經費、旅遊、慶生會 ● 旅遊津貼、休假補助、不休假獎金、喪葬補助、喪葬費 ● 醫藥補助費、健康檢查費、扶養親屬異動、交通費、違約賠償 ● 利息所得、租金及權利金、競技、競賽及機會中獎之獎金或給與 ● 退職所得、其他所得、捐贈扣繳憑單、捐助、捐贈 ● 外僑扣繳、免辦理扣繳之所得、各類所得扣繳標準 <p>三、 <u>所得扣繳作業錯誤處罰與稅務行政救濟</u></p> <p>四、 <u>各類所得扣繳之錯誤案例、缺失案例</u></p> <p>五、 <u>機關團體與軍教團體相關之扣繳申報函令</u></p> <p>六、 <u>二代健保補充保險費扣繳實務要領解析</u></p> <p>七、 <u>二代健保補充保險費作業常見錯誤解析</u></p> |
| <p>【高雄班】 研訓地點</p>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暫定-高雄教育中心/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15 號 3 樓/捷運橘線 04 站市議會站(舊址)2 號出口，合作金庫銀行對面。 ● 地點可能因報名人數於高雄市區作合宜調整，請您瞭解與體諒，敬請列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為出席依據地點。 |
| <p>【獨家贈送】機關團體與軍教團體相關扣繳申報函令每人一冊</p> | |

【高雄班】各類所得扣繳與免扣繳、二代健保補充保費作業實務【上課日:09月18日(五)】

◆網址：WWW.CLPTC.COM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15 謝小姐為您服務◆傳真：02-2362-0111◆報名表寄送：CLPTC@CLPTC.COM

非第一次報名者，可使用下方表格快速報名



(曾經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，請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，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)

機關/公司： _____ 部門： _____ 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，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 /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辦理

電話：() _____ 分機 _____ 傳真：() _____

| 姓名 | 身分證字號 | 職稱 | 手機 | E-mail | 費用 | 餐點 |
|----|----------|----|----|--------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| 會員登錄用-必填 | | | | | 請於 報到時親自 勾選餐飲習慣 |
| | 會員登錄用-必填 | | | | | 請於 報到時親自 勾選餐飲習慣 |

報名者

【第一次報名】 請使用報名系統 WWW.CLPTC.COM / 掃 QR code / 官網下載電子檔報名表 / E 化報名: CLPTC@CLPTC.COM

登錄積分 公務人員/請務必於課程結束後 10 天內上網查詢您的積分登錄，若您未取得積分請務必來電聯繫，逾 10 天將無法受理登錄。

參訓證書 全程參與頒授證書/上方填寫身分證字號/若資料不全、或上課當日或日後申請補發者，需酌收行政作業費 100 元。

團體聯絡人姓名： _____ 電話： _____ E-mail： _____ @

發票統一編號： _____ (必填，申請經費核銷使用) 未填寫統編者，視為自費參加，發票不需要加註統一編號

☆統一發票開立方式，會依報名人數，個別開立☆ (例如:報名 3 位，則會開立 3 張發票)

【獨家贈送】機關團體與軍教團體相關扣繳申報函令每人一冊

【年度特惠價】 民 109 年 09/12 前報名與繳費 1 人報名 3700 元 2-3 人團體每人 3500 元 4 人以上團體報名每人 3200 元

定價 民 109 年 09/13 起報名繳費 3900 元/人

(20200918C-高雄班)

☆二要件均符合者，可使用團體報名優惠價喔! 1. 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，限同一單位 2.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☆

☆課程當天現場領取【發票、參訓證書】以利學員全程出席與經費核銷 ☆為保留您的學習名額，恕不受理現場現金支票繳費、課後繳費☆

繳費
方式

網路 ATM/ATM 轉帳/匯款 請繳費後將本報名表與繳費單據傳真 02-23620111 或 CLPTC@CLPTC.COM，並請您來電 02-23628111 聯繫以確認報名成功

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銀行代號 008，帳號 112-10-111270-7 戶名: 中華國土人才培訓股份有限公司/統編 2822-1671

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與訂購講義；*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*

報名
須知

【報名須知與約定】 請您詳細閱讀報名資訊，確認您行程，同意後再進行報名。相關約定於您報名時成立。

1. **【開課通知】**: 開課前將 Email 寄發上課證(報到時出示入場)及正確上課地點，若開課日之三日未收到通知信，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，請來電連繫。
2. **【課程調整】**: 本主辦單位擁有「調整講師、修訂課程內容、更換場地、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」之權力。
3. **【智財個資】**: 為尊重講師智財權與參與人員個資，恕不提供電子檔，現場請勿錄音、照相、錄影、直播，以及任何侵犯智財權與個資法之行為。
4. **【退費規定】**: 無法出席之退費，請於報名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四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，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課程定價 15% 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。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報名與繳費。因本課程講座屬因應時勢需求學習之研討活動，且相關報名者個人之採購作業與客製需求均已完成，開課日之【前三個工作日起】、【開課當日】與【課程開課期間】，恕不受理【退費】、【更換課程】及【更換講座時間】。繳費後無法出席者，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，請您體諒與瞭解。
5. **【個資蒐集】**: 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未能提供相關資料，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

※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與約定，報名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報名須知之規定，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，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

研訓
地點

● 暫定-高雄教育中心/高雄市前金區中正四路 215 號 3 樓/捷運橘線 04 站市議會站(舊址)2 號出口，合作金庫銀行對面。

● 地點-可能因報名人數於高雄市區作合宜調整，請您瞭解與體諒，敬請列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為出席依據地點。



繳費單據黏貼處
網銀 ATM 轉帳，請您提供轉出日期： _____ 月 _____ 日 轉出帳號末五碼【 _____ 】 轉帳金額【 _____ 元】

【更多精采課程 QR code】 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

請您務必來電確認是否報名成功 / 報名信箱：CLPTC@CLPTC.COM ◆傳真 02-2362-0111 ◆電話 02-2362-8111 分機 15 謝小姐



【台中場】

各類所得扣繳、扣取二代健保補充保費

- 於所得扣繳、扣取二代健保補充保費業務中，會遇到各式各樣的狀況與執行疑慮
- 有執行疑慮?有爭議問題發生?您知道要如何正確處置嗎?
- 辦理「各類所得扣繳」、「扣取二代健保補充保費」必備的工具書
- 特聘實戰會計師親臨現場，您最佳的選擇!歡迎機關、學校、團體、公司、行號參加

目標效益

| 日期 | 精美出版書籍 是您辦理「各類所得扣繳」、「扣取二代健保補充保費」必備的工具書 |
|---|--|
| 2020 年 民國 109 年 10 月 16 日 (五) 09:00-12:00 13:00-16:00 【台中】 【見面會】 | <p>一、<u>各類所得之扣繳、免扣繳、實務作業、執行疑慮、錯誤缺失</u>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扣繳義務人是誰?為何要扣繳? ● 扣繳所謂「給付」是定義? ● 收到遠期支票，扣繳義務人應於何時扣繳? ● 給付達多少金額以上需要扣繳? ● 在國外讀書同時也是公司股東，發「股利憑單」?發「扣繳憑單」? ● 開錯扣繳憑單怎麼辦?超過扣繳期限怎麼辦?罰則為何? ● 居住者與非居住者是如何判斷扣繳? ● 公司解散、廢止、合併或轉讓時，應於十日內申報，十日的起算日認定? ● 購買廣告而支付給境外電商(如：Facebook)扣繳率為? ● 請講師來演講之鐘點費?訓練班之鐘點費?屬於何種所得? ● 員工健康檢查，給付給公立醫院、私人醫院診所，三者通報扣繳方式相同? ● 不休假獎金要扣繳? ● 年終獎金要扣繳?年終獎金與十二月薪資一同領取，扣繳的要領? ● 股東過世，股利憑單應通報股東?股東繼承人? ● 未遺產分割且爭訟中，如何處理股利憑單? ● 應公司法規定合法分派盈餘，股東拒不受領，應如何處理該股利憑單? ● 提前解約給付之違約金，要通報扣繳? ● 賭博產生所得應通報扣繳?屬於何類所得? ● 無償提供資金給兒子開立公司或商號或執行業務使用，要如何計算收入? ● 員工退休，退休金是否應扣繳? ● 資遣費要通報扣繳嗎? ● 參加職業公會之教育訓練費用及公會會費需要通報扣繳? ● 違反扣繳義務一定要處理嗎?有免罰方法，裁罰是否有依據? ● 辦理文化作品競賽，所給與之獎金是否扣繳? ● 各級政府機關支用之特別費，受領之機關、團體是否有所得問題? ● 政府補助款是否通報扣繳及申報所得? ● 退休老師退職所得是否通報扣繳? ● 派員參加所屬同業公會舉辦教育訓練支付之教育訓練費用要扣繳? ● 國內機關團體對外國機關團體之捐贈，要扣繳?要申報? |

二、二代健保補充保費之計算、扣取、執行疑慮、錯誤缺失

2020 年

民國 109 年

10 月 16 日

(五)

09:00-12:00

13:00-16:00

【台中】
【見面會】

- 支付雇主之薪資所得，健保補充保費如何計算？
- 同一單位向同一房東承租多間房屋應如何計算健保補充保費？
- 承租土地、承租人要扣取租金收入健保補充保險費？
- 將財產無償借予他人營業使用或執行業務者使用，要扣取健保補充保險費？
- 以租金偏低設算租金收入是否應扣繳健保補充保費？
- 給付董監事車馬費，應扣收健保補充保險費？
- 獨資負責人的營利所得需要計算股利所得健保補充保險費？
- 繼承人於繼承事實發生後領取之股利屬其所得？
- 健保補充保費的上、下限金額有扣費上限？達到下限時，要如何計算？
- 健保補充保費的上、下限金額有扣費上限？達到下限時，要如何計算？
- 未成立投保單位，有給付保險對象應扣取健保補充保險費之所得，需要代扣繳納？
- 股票股利如何扣取健保補充保費？
- 出租人與扣費義務人(承租人)約定由扣費義務人負擔租金之健保補充保險費、租賃扣繳稅額及房地稅捐(如房屋稅、地價稅等)，其健保補充保險費之如何計算？
- 非法人團體(如職福會、管委會、籌備處)以個人名義開戶，利息要繳補充保險費？
- 「海外基金」之利息所得要扣取健保補充保險費？
- 利息所得是否以扣除 2 萬元後的餘額計繳健保補充保險費？
- 逾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起六個月的應付未付股利，何時扣取健保補充保險費？
- 負責人以股利所得為投保金額，如果在扣取股利所得補充保險費後，追溯調整投保金額，要如何處理？年度內變更負責人，如何計算健保補充保險費？
- 因公司合併，消滅公司個人股東獲配之股利，是否須扣取健保補充保險費？
- 法人股東所獲配之股利所得是否需要扣取健保補充保險費？
- 健保補充保險費採現金給付，離職後發放之薪資，是否視為非所屬投保單位所給付之薪資所得，扣取兼職所得健保補充保險費？
- 以眷屬身分依附被保險人在 A 公司加保，於暑假期間到 A 公司工讀，A 公司發給薪資(代號 50)，該薪資是所屬投保單位的薪資所得，不列入健保補充保險費？
- 於 105 年 1 月發放 104 年 12 月薪資，105 年 1 月受僱者投保金額總額計算？
- 薪資給付日因逢假日提前或延後，致跨月給付，如何計算健保補充保險費？
- 育嬰留停在原投保單位繼續投保，其投保金額是「受僱者當月投保金額」總額中？
- 自提 6% 退休金是否列入投保單位支付之薪資所得總額計算？
- 其他免稅所得(加班費、伙食費)是否列入投保單位支付之薪資所得總額計算？

地點

- 暫訂-中華電信學院臺中所「綜合大樓」台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 658 號
- 近臺中市南屯區黎明國小/高鐵臺中站轉乘臺中市公車，4 站，約 25-30 分鐘/轉乘計程車，車資 250 元，約 10-15 分鐘
- 【憑證入場】地點可能因購買人數於台中市區合宜調整，請您瞭解與體諒，敬請列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為出席依據

專業
認證

- 本訓練機構為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、「勞動部 TTQS」核可認證之訓練機構
- 依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規定全程參與登錄：公務人員、景觀師等積分時數

巨擘

- 本中心特聘-資深執業會計師

防疫新生活運動

防疫樂活新態度

落實個人衛生防護

各類所得扣繳、扣取二代健保補充保費【台中場】

◆網址：WWW.CLPTC.COM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15 謝小姐為您服務 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◆購買信箱 CLPTC@CLPTC.COM

非第一次購買者，可使用下方表格 **會員快速購買**

(曾經參加過者，請填寫 **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** 即可，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)

機關/公司： _____ 部門： 我已閱讀購買須知規定，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購買 /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辦理
電話：() _____ 分機 _____ 傳真：() _____

| 姓名 | 身分證字號 | 職稱 | 手機 | E-mail | 費用 |
|----|--------|----|----|--------|----|
| | 老客戶，必填 | | | | 元 |
| | 老客戶，必填 | | | | 元 |

購買者 **【第一次購買者】** 請使用購買系統 WWW.CLPTC.COM / 掃 QR code / 官網下載電子檔購買表 / E化購買:CLPTC@CLPTC.COM

登錄積分 公務人員/請務必於結束後 10 天內上網查詢您的積分登錄，若您未取得積分請務必來電聯繫，逾 10 天將無法受理登錄。

證書 全程參與將頒授《證書》/ 註：若當日未親自領取、或於課後遺失或需要申請補發者，將酌收行政工本費 100 元。

團體聯絡人姓名： _____ 電話： _____ E-mail： _____ @ _____

發票/統一編號： _____ (必填，申請經費核銷使用) 自費參加，不需要加註統一編號

☆統一發票開立方式，會依同一團體(相同統一編號)開立☆ (例如：購買 3 份，則會開立 3 張發票)
☆二要件均符合者，可使用團體購買優惠價喔! 1. 來電說明貴單位購買總數，限同一單位 2.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☆

【特惠價-實用工具書/出版品 乙本】

民 109 年 10/11 前購買與繳費 一人 3700 元 2-4 人團報 3500 元/人 5 人以上團報 3300 元/每人

定價 民 109 年 10/12 起購買與繳費 4000 元/人 *請勿扣除匯款或轉帳之手續費* **【Y20201016D】**

☆當天現場領取【工具書、發票、證書】以利經費核銷作業 ☆為保留您的見面會名額，恕不受理現場現金支票繳費、課後繳費☆

繳費方式 **ATM 轉帳/網銀 ATM/臨櫃匯款** 請繳費後將購買表與繳費單據傳真 02-23620111 或 CLPTC@CLPTC.COM，並務必來電 02-23628111 確認購買成功
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/銀行代號 008，帳號 112-10-111270-7 戶名「中華國土人才培訓股份有限公司」統編 2822-1671
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與訂購講義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

購買須知 **【購買須知與約定】** 請您詳細閱讀購買資訊，確認您行程，同意後再進行購買。相關約定於您購買時成立。
1. **【憑證入場】**：將 Email 寄發入場證(報到時出示入場)及正確地點，若三日未收到通知信，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，請來電連繫。
2. **【課程調整】**：本主辦單位擁有「調整講座、修訂內容、更換場地、受理購買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」之權力。
3. **【智財個資】**：為尊重講師智財權與參與人員個資，恕不提供電子檔，現場請勿錄音、照相、錄影、直播，以及任何侵犯智財權與個資法之行為。
4. **【退費規定】**：無法出席之退費，請於購買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四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，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課程定價 15% 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。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購買與繳費。因講座屬因應時勢需求學習之見面會活動，且相關購買者個人之採購作業與客製需求均已完成，見面會之【前三個工作日起】、【當日】與【開課期間】，恕不受理【退費】、【更換課程】及【更換講座時間】。繳費後無法出席者，本中心將寄工具書、與發票給您，請您體諒與瞭解。
5. **【個資蒐集】**：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未能提供相關資料，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
※ 請您詳閱上述購買須知與約定，購買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購買須知之規定，其他相關購買應注意事項，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

地點 ● 暫訂-中華電信學院臺中所「綜合大樓」台中市南屯區黎明路二段 658 號
● 近臺中市南屯區黎明國小/高鐵臺中站轉乘臺中市公車，4 站，約 25-30 分鐘/轉乘計程車，車資 250 元，約 10-15 分鐘
● **【憑證入場】** 地點可能因購買人數於台中市區合宜調整，請您瞭解與體諒，敬請列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為出席依據



網銀/ATM 轉帳，請您提供轉出日期： _____ 月 _____ 日轉出帳號末五碼【 _____ 】轉帳金額【 _____ 元】

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

【更多精采課程與工具書，請掃 QR code】 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15 謝小姐為您服務

繳費單據黏貼處



「被查稅」「稅務調查」 二十大關鍵與案例解析

目標效益

- 收到國稅局「稅務調查」通知，您知道接下來的流程？
- 「被查稅」，一定要知道的「程序」、「權利」、「救濟」？
- 以查稅案例，為您完整解析「被國稅局查稅」「稅務調查」二十大關鍵
- 面臨「被查稅」、「稅務調查」必備的工具書

| 特色 | 豐富內容 精美出版書籍 面臨「被查稅」、「稅務調查」必備的工具書 |
|--|--|
| 民國 109 年 10 月 23 日 (五) 09:10-12:10 13:10-16:10 | <p>一、被查稅?查什麼?要配合?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Q01-稅務機關稅務調查時，可以調查範圍？ ● Q02-稅務機關稅務調查時，可以調查對象？ ● Q03-稅務機關稅務調查也有瑕疵？常見瑕疵？ ● Q04-稅務調查中，當事人有哪些協力義務？ ● Q05-稅務調查中，當事人未履行協力義務，會有那些問題？ <p>二、為何會被調查?如何進行?可以協談?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Q06-稅務調查，如何開始？ ● Q07-稅務調查，如何進行？ ● Q08-稅務調查，如何終結？ ● Q09-重啟調查，有那些限制？ ● Q10-稅務協談的關鍵？ <p>三、稅務調查與刑事偵查有關係?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Q11-稅務調查可能會衍生刑事責任，你知道嗎？ ● Q12-假稅務調查之名為刑事偵查，怎麼因應?如何主張權利？ ● Q13-何謂「一事不二罰」？在稅法領域適用嗎？ <p>四、查稅過程與不服課稅處分，如何申請救濟?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Q14-收到課稅處分，如有不服，如何救濟？ ● Q15-稅務調查程序中，委任代理人一定要有委任書？ ● Q16-稅務機關未依稅捐稽徵法提醒納稅義務人為有利之主張，違法？ ● Q17-稅捐機關於稅務調查時未通知被調查者調查或備詢之事由及範圍，違法？ ● Q18-稅捐機關未盡稅務職權調查原則，該如何主張？ ● Q19-納稅義務人對於課稅處分之要件事實，有舉證義務嗎？ ● Q20-稅捐機關命補稅、裁罰時，未盡舉證責任，違法？ |
| 巨擘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現任:律師、執業會計師 ● 經歷:財政部國稅局股長、財政部稅務員、財政部訴願審議委員會稅務員、桃園縣政府稅捐稽徵處稅務員 |

「被查稅」「稅務調查」二十大關鍵與案例解析

◆網址：WWW.CLPTC.COM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15 謝小姐為您服務 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◆信箱 CLPTC@CLPTC.COM

□ 非第一次購買者，可使用下方表格-快速購買

(曾經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，請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，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)

| 購買者 | 機關/公司： _____ 部門： _____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我已閱讀購買須知規定，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購買 /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辦理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--|--|-------|-------|----|--------|--------|----|--|--------|--|--|--|---|--|--------|--|--|--|---|
| | 電話：() _____ 分機 _____ 傳真：() _____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<table border="1"> <thead> <tr> <th>姓名</th> <th>身分證字號</th> <th>職稱</th> <th>手機</th> <th>E-mail</th> <th>費用</th> </tr> </thead> <tbody> <tr> <td></td> <td>老客戶，必填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元</td> </tr> <tr> <td></td> <td>老客戶，必填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</td> <td>元</td> </tr> </tbody> </table> | 姓名 | 身分證字號 | 職稱 | 手機 | E-mail | 費用 | | 老客戶，必填 | | | | 元 | | 老客戶，必填 | | | | 元 |
| | 姓名 | 身分證字號 | 職稱 | 手機 | E-mail | 費用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老客戶，必填 | | | | 元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| 老客戶，必填 | | | | 元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<p>☆【第一次購買者】☆ 請使用線上系統 WWW.CLPTC.COM、官網下載-電子檔案、E化購買:CLPTC@CLPTC.COM</p> <p>登錄積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公務人員/請務必於課程結束後 10 天內上網查詢您的積分登錄，若您未取得積分請務必來電聯繫，逾 10 天將無法受理登錄。</p> <p>證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不需要證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全程參與頒授證書 註:若資料不全、或上課當日或日後申請補發者，需酌收行政作業費 100 元。</p> <p>團體聯絡人姓名： _____ 電話： _____ E-mail： _____ @</p> <p>發票統一編號： _____ (必填，申請經費核銷使用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自費購買，不需要加註統一編號</p> <p>☆統一發票開立方式，會依購買人次，個別開立☆ (例如:購買 3 位，則會開立 3 張發票) ☆二要件均符合者，可使用團體購買優惠價喔! 1. 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購買總人數，限同一單位 2.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☆</p> <p>【稅務工具書-早鳥價】-買書，就送您【面對面座談會-10月23日(五)】</p> <p>民 109 年 10/19 前購買與完成繳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一人 3900 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2-3 人團體購買 3700 元/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4 人以上團體購買 3500 元/每人</p> <p>定價 民 109 年 10/20 起購買與完成繳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4100 元/人 *請勿扣除匯款或轉帳之手續費* 【Y20201023C】</p> <p>☆當天現場領取【工具書、發票、證書】以利經費核銷作業 ☆為保留您的現場座談會名額，恕不受理現場現金支票繳費、日後繳費☆</p>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繳費方式 | <p>ATM 轉帳/網路 ATM/臨櫃匯款 請繳費後將購買表與繳費單據傳真 02-23620111 或 CLPTC@CLPTC.COM，並務必來電 02-23628111 確認購買成功</p> <p>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/銀行代號 008，帳號 <u>112-10-112020-6</u>，戶名：中華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，統編 2474-0011</p> <p>*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與訂購講義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*</p>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購買須知 | <p>【購買須知與約定】 請您詳細閱讀購買資訊，確認您行程，同意後再進行購買。相關約定於您購買時成立。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【憑證入場】：將 Email 寄發入場證(報到時出示入場)及地點，若三日之前未收到通知信，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，請來電連繫。 【調整內容】：本主辦單位擁有「調整講師、修訂內容、更換場地、受理購買及取消」之權力。 【智財個資】：為尊重講師智財權與參與人員個資，恕不提供電子檔，現場請勿錄音、照相、錄影、直播，以及任何侵犯智財權與個資法之行為。 【退費規定】：無法出席之退費，請於購買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四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，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課程定價 15% 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。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購買與繳費。因講座屬因應時勢需求學習之座談會活動，且相關購買者個人之採購作業與客製需求均已完成，座談日之【前三個工作日起】、【當日】與【座談會期間】，恕不受理【退費】、【更換】及【更換座談會時間】。若當日無法出席者，本中心將寄-工具書與發票給您，請您體諒與瞭解。 【個資蒐集】：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未能提供相關資料，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 <p>※ 請您詳閱上述購買須知與約定，購買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購買須知之規定，其他相關購買應注意事項，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</p>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| 地點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暫定-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/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/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，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步行 3 至 5 分鐘 ● 地點-可能依購買人數於台北市合宜調整，【課程當週公告於官網】，敬請上官網查看確認、或請於當週之週一來電確認地點 ● 【憑證入場】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與上課地點地圖」信件，務必回覆我們。請列印或手機截圖「上課證」為出席依據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 |

繳費單據黏貼處



網銀/ATM 轉帳，請您提供轉出日期：_____ 月 _____ 日帳號末五碼【 _____ 】轉帳金額【 _____ 元】

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

【更多精采課程，請掃 QR code】 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15 謝小姐為您服務



財會稅務人員-

業務執行、易犯錯誤、缺失實例解析

- 對象:單位內部負責財會稅務人員、財會稅務從業人員、有興趣者
- **【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】**
- **【統一發票開立與憑證申報】**
- **【跨境電子商務交易】**
- 釐清您經常遇到之疑慮、問題、錯誤、爭議
- 歡迎財務、會計、出納、稅務、憑證核銷部門人員前來受訓

目標效益

☆請攜帶您的問題前來與會計師面對面，解答您的疑惑☆

| | |
|---|--|
| <p>2020 年 民國 109 年 09 月 18 日(五) 09:10-12:10 13:10-16:10</p> | <p>一、 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規摘要、重點、實務作業要領</p> <p>二、 統一發票開立、常見問題、實務案例解析</p> <p>三、 經費結報憑證常見錯誤、易犯缺失、案例解析</p> <p>四、 跨境電子商務交易之營業稅課稅實務</p> <p>五、 營業稅課稅爭議、案例解析</p> |
| <p>講師資歷</p> | <p>● 本中心特聘財務、會計、稅務之專業講座/財政部臺北國稅局/資深會計師</p> |
| <p>研訓地點</p> | <p>● 暫定-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/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/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，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步行 3 至 5 分鐘</p> <p>● 地點-可能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合宜調整，【課程當週公告於官網】，敬請上官網查看確認、或請於當週之週一來電確認地點</p> <p>● 憑證入場-請您收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信件，務必回覆我們。請列印與截圖「上課證」為您出席入場之依據</p> |

財會稅務人員 - 業務執行、易犯錯誤、缺失實例解析 (上課日: 09月18日-五)

◆網址: WWW.CLPTC.COM ◆電話: 02-2362-8111 分機 15 謝小姐為您服務 ◆傳真: 02-2362-0111 ◆報名信箱 CLPTC@CLPTC.COM

☐ 非第一次報名者，可使用下方表格快速報名

(曾經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，請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，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)

機關/公司: _____ 部門: _____ 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，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 /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辦理
 電話: (____) _____ 分機 _____ 傳真: (____) _____ 歡迎下載電子檔報名表-官網 WWW.CLPTC.COM



| 姓名 | 身分證字號 | 職稱 | 手機 | E-mail | 費用 | 餐點 |
|----|-------|----|----|--------|----|-----------------|
| | 舊生，必填 | | | | | 請於會場報到時自行勾選餐飲習慣 |
| | 舊生，必填 | | | | | 請於會場報到時自行勾選餐飲習慣 |

報名者 **☆【第一次報名者】☆** 請使用線上報名系統 WWW.CLPTC.COM、官網下載-電子報名表或團報名表、E化報名: CLPTC@CLPTC.COM

登錄積分 公務人員 請務必於課程結束後 10 天內上網查詢您的積分登錄，若您未取得積分請務必來電聯繫，逾 10 天將無法受理登錄。

參訓證書 不需要 免費，需要全程參與/上方填寫身分證字號/若資料不全、或上課當日或日後申請補發者，需酌收行政作業費 100 元。

團體聯絡人姓名: _____ **電話:** _____ **E-mail:** _____ @

發票統一編號: _____ (必填，申請經費核銷使用) 自費參加，不需要加註統一編號

☆統一發票開立方式，會依報名人數，個別開立☆ (例如: 報名 3 位，則會開立 3 張發票)

☆二要件均符合者，可使用團體報名優惠價喔! 1. 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，限同一單位 2.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☆

優惠價 民國 109 年 09 月 14 日前報名與繳費 個人 3800 元/人 2-3 人團報 3600 元/每人 4 人以上團報 3400 元/每人

定價 民國 109 年 09 月 15 日起報名與繳費 4200/人 **【Y20200918D】**

【註】: 二要件均符合者，可使用團體報名優惠價喔! 1. 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，限同一單位 2.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

振興優惠 我已經報名並全程參與-2020 年 08 月 28 日【財務主管、財稅人員、經營者-財務報表與內部控制關鍵】
 我可以獲得以優惠價 3300 元參與-本講座 09 月 18 日【財會稅務人員-業務執行、易犯錯誤、缺失實例解析】
 符合上述資格者，於 09 月 14 日前完成繳費《財會稅務人員-業務執行、易犯錯誤、缺失實例解析》- **振興優惠價-3300 元/每人**

繳費方式 網銀/ATM 轉帳/臨櫃匯款 請您繳費後，將本報名表與繳費單據傳真 02-23620111 或 CLPTC@CLPTC.COM，並請您務必來電 02-23628111 聯繫以確認報名成功
 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銀行代號 008，帳號 112-10-111270-7 戶名「**中華國土人才培訓股份有限公司**」統編 2822-1671
 * 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；恕不受理現場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*

報名須知 **【報名須知與約定】請您詳細閱讀與確認行程過後再進行報名。相關約定於您報名時成立。**
 1. 開課前將 Email 寄發上課通知證及正確上課地點，若開課日之三日未收到通知信件，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，請您來電連繫。
 2. 本主辦單位擁有「課程調整講師、修訂課程內容、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課程辦理」之權力。
 3. 為尊重講師智慧財產權，恕不提供電子檔，現場請勿錄音、錄影。
 4. 無法出席之退費說明：於報名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四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，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課程定價 15% 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。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報名與繳費。**開課日之【前三個工作日起】、【開課當日】與【課程開課期間】，因相關採購作業與客製需求皆已完成，恕不受理退費、更換班別及更換課程時間。繳費後無法出席者，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，請您體諒與瞭解。**
 5. 個資蒐集: 課程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未能提供相關資料，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
 ※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，報名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報名須知之規定，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，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

研訓地點
 ● 暫定-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/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/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，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步行 3 至 5 分鐘
 ● 地點-可能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合宜調整，【課程當週公告於官網】，敬請上官網查看確認、或請於當週之週一來電確認地點
 ● 憑證入場-請您收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」信件，務必回覆我們。請列印與截圖「上課證」為您出席入場之依據



繳費單據黏貼處

網路銀行 ATM 轉帳，請提供轉帳日期 _____ 月 _____ 日 轉出帳號末五碼【_____】 轉出金額 _____ 元

【更多精采課程 QR code】 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
 請您務必來電確認是否報名成功/報名信箱: CLPTC@CLPTC.COM ◆傳真 02-2362-0111 ◆電話 02-2362-8111 分機 15 謝小姐



您不知道的

董 事 會 與 股 東 會

- 2020 年全新企劃【您不知道的-董事會與股東會】
- 目標效益
- 董事會、股東會-您一定要知道的……
- 解決您【董事會、股東會】遇到的權益、問題與疑慮

| 日期 | 特色 |
|---|---|
| 2020 年 民國 109 年 09 月 25 日 (五) 09:10-12:10 | 一、公司組織架構 二、董事會與股東會之職權劃分 三、您不知道的-【董事會之召集與召開】 四、您不知道的-【股東會之召集與召開】 五、您不知道的-【議案與決議】 六、您不知道的-【股東會決議效力】 七、您不知道的-【董事、監察人選舉】 八、董事會與股東會-五大實務個案精闢解析 |
| 上課地點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暫定-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/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/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，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步行 3 至 5 分鐘 ● 地點-可能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合宜調整，請於當週之週一來電確認地點/憑本中心 e 給您之「上課證、通知信件」入場 |
| 專業認證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本訓練機構為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、「勞動部 TTQS」核可認證之訓練機構 ● 依「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」規定全程參與登錄：公務人員、景觀師等積分學習時數 |
| 精選顧問 |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特聘資深律師，專長：公司投資、企業併購、個資、民商契約、商業爭端解決 ● 美商收購案件、合資案件、併購案件、併購涉及之勞動議題 |
| 防疫新生活運動 防疫樂活新態度 落實個人衛生防護 | |

您不知道的董事會與股東會 (日期：09月25日)

◆網址：WWW.CLPTC.COM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15 謝小姐為您服務 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◆報名信箱 CLPTC@CLPTC.COM

□ 非第一次報名者，可以使用下方表格-會員快速報名

(曾經參加過本中心課程之學員，請填寫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統一編號、聯絡電話即可，若個人資料有變動者煩請更新。)

機關/公司： _____ 部門： _____ 我已閱讀報名須知規定，並同意該規定事項後進行報名 / 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規定辦理

電話：() _____ 分機 _____ 傳真：() _____

| 姓名 | 身分證字號 | 職稱 | 手機 | E-mail | 費用 |
|----|----------|----|----|--------|----|
| | 必填，會員登錄用 | | | | 元 |
| | 必填，會員登錄用 | | | | 元 |

報名者

【第一次報名者】 請使用報名系統 WWW.CLPTC.COM / 掃 QR code / 官網下載電子檔報名表 / E化報名:CLPTC@CLPTC.COM

登錄積分 若您是公務人員/請務必於課程結束後 10 天內上網查詢您的積分登錄，若您未取得積分請務必來電聯繫，逾 10 天將無法受理登錄。

參訓證書 全程參與將頒授《證書》/ 註：若學員於上課當日未親自領取、或於課後遺失或需要申請補發者，將酌收行政工本費 100 元。

團體聯絡人 姓名： _____ 電話： _____ E-mail： _____ @

發票統一編號： _____ (必填，申請經費核銷使用) 自費參加，不需要加註統一編號

☆統一發票開立方式，會依團體(同一個統編)，分別開立發票☆(例如：一個團體報名 3 位，則會開立 3 張發票)

☆二要件均符合者，可使用團體報名優惠價喔！1. 來電說明貴單位團體報名總人數，限同一單位 2. 開立相同統一編號之發票☆

【優惠價】 民 109 年 09/21 前報名與繳費 一個人 2700 元 2-3 人團報 2500 元/人 4 人以上團報 2300 元/每人

定價 民 109 年 09/22 起報名與繳費 3000 元/人 *請勿扣除匯款或轉帳之手續費* **【Y20200925B】**

☆課程當天現場領取【發票、參訓證書】以利學員全程出席與經費核銷作業 ☆為保留您的學習名額，恕不受理現場現金支票繳費、課後繳費☆

繳費方式

實體 ATM/網路 ATM/臨櫃匯款 請您繳費後將報名表與繳費單據傳真 02-2362-0111 或 CLPTC@CLPTC.COM，並務必來電 02-23628111 確認報名成功

華南商業銀行南京東路分行銀行代號 008，帳號 112-10-111270-7 戶名「中華國土人才培訓股份有限公司」統編 2822-1671

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與訂購講義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

報名須知

【報名須知與約定】 請您詳細閱讀報名資訊，確認您行程，同意後再進行報名。相關約定於您報名時成立。

1. **【開課通知】**：開課前將 Email 寄發上課證(報到時出示入場)及正確上課地點，若開課日之三日未收到通知信，可能有漏信或系統擋信情形，請來電連繫。
 2. **【課程調整】**：本主辦單位擁有「調整講師、修訂內容、更換場地、受理報名及未達開課人數時取消辦理」之權力。
 3. **【智財個資】**：為尊重講師智財權與參與人員個資，恕不提供電子檔，現場請勿錄音、照相、錄影、直播，以及任何侵犯智財權與個資法之行為。
 4. **【退費規定】**：無法出席之退費，請於報名繳費起至開課日之前四個工作日之前申請退費者，退費金額為繳費金額扣除課程定價 15% 之手續及行政作業費。請您評估安排您的行程後辦理報名與繳費。因講座屬因應時勢需求學習之研討活動，且相關報名者個人之採購作業與客製需求均已完成，開課日之【前三個工作日起】、【開課當日】與【課程開課期間】，恕不受理【退費】、【更換課程】及【更換講座時間】。繳費後無法出席者，本中心將寄講義與發票給學員，請您體諒與瞭解。
 5. **【個資蒐集】**：研討會議參與、身分確認、提供服務、聯絡通知、行銷、客戶管理。若未能提供相關資料，將無法參加或提供相關服務與訊息。
- ※ 請您詳閱上述報名須知與約定，報名即表示您同意本中心報名須知之規定，其他相關報名應注意事項，請上本中心網站查詢或來電洽詢 ※

研訓地點

- 暫定-台灣大學進修推廣學院/台北市羅斯福路 4 段 107 號/捷運松山新店線公館站 2 號，銘傳國小與基隆路步行 3 至 5 分鐘
- 地點-可能依報名人數於台北市合宜調整，【課程當週公告於官網】，敬請上官網查看確認、或請於當週之週一來電確認地點
- 憑證入場-請您收到「E-Mail 給您之上課證與地圖」信件，務必回覆我們。請列印與截圖「上課證」為您出席與入場之依據

繳費單據黏貼處



網銀/ATM 轉帳，請您提供轉出日期：_____ 月 _____ 日轉出帳號末五碼【 _____ 】轉帳金額【 _____ 元】

本課程名額有限，課前繳費能為您保留學習名額；恕不受理現場現金及課後繳費，請您見諒

【更多精采課程，請掃 QR code】 ◆傳真：02-2362-0111 ◆電話：02-2362-8111 分機 15 謝小姐為您服務